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0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5日上午9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7月22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载于2016年8月9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公司2016年半年报摘要刊载于2016

年8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16年9月6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大股东协商，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蔡永太、麻秀星、李晓斌、叶斌、刘静颖、尹峻、王凤洲、刘洋、刘小龙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其中，王凤洲、刘洋、刘小龙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予以表决，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仍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董事会方可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予以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李智勇在本届任期结束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针对《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王凤洲、李智勇、刘洋已出具《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该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关于适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6 年 9 月 2 日下午 15:00 在厦门市湖滨南路 62 号建设科技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
-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 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九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蔡永太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988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研发部主任、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主任，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蔡永太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60,853,129 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7.76%，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蔡永太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麻秀星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福建省政协委员。1997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检测员、杏林检测室副主任，福建科之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麻秀星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8,466,664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 2.47%。麻秀星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晓斌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6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建材室主任、管理室主任，副主任兼副总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李晓斌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5,692,345 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 4.58%。李晓斌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斌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检测员、结构检测室副主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结构检测站副站长、结构检测站站长、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叶斌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4,009,980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1.17%。叶斌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静颖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会计师。历任厦门嘉丰机械厂会计，厦门厦工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监事兼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刘静颖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1,500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0.00044%，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尹峻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检测中心检测员、主检工程师，天润锦龙试验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采购部经理、试验室主任、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总经理助理。尹峻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019,701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0.30%。尹峻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凤洲先生：196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管理学（会计学）教授。现任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管

理学院等多所大学兼职教授。发表论文（译文）100多篇,出版著作6种,主持承担各级各类（资助）科研课题十几项,获得部级优秀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两项,获得优秀社会科学成果政府奖（二、三等奖）四项和专业学术团体奖多项,曾荣立三等功,获“嘉庚”教学奖、优秀教师奖等。王凤洲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洋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洋先生于2004年7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生物医学工程学士学位;于2007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生物医学工程硕士学位。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董事。现任福建省福能武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刘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小龙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2006年至2010年分别在美国布朗大学外科研究中心及瑞士巴塞尔大学生物中心进行博士后研究,曾任瑞士巴塞尔大学生物中心研究员,现任福建医科大学孟超肝胆医院研究员,肝病研究所所长、省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中国科学院海西研究所特聘研究员。刘小龙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